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重要提示】

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2007年3月23日证监许可[2007]87号文核准募集设立。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自2007年4月19日起正式生效。

根据2014年8月8日起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关于实施《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有关问题的规定》）及各相关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协商相关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自2015年8月8日起“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因上述变更基金名称及基金投资策略，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进行了相应修改，此次变更基金名称并修订基金合同的事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无实质影响，亦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的重大权利义务变化，依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就前述修改变更事项，本基金管理人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履行了相关手续及各项信息披露工作。请见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8月8日披露的《关于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股票型基金变更基金类别并修订基金合同的公告》。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赎回基金份额而产生的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合同的有关内容和相关规定，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至 2017年 10月 18 日，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至 2017年9月30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233号汇亚大厦12楼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路99号国日国际大楼18层

邮政编码：200120

法定代表人：潘福祥

成立日期：2006年 6 月 8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证监基金字[2006]88号

经营范围：发起、设立和管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证券投资基金；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联系人：孟晓轩

联系电话：021-68985199

股权结构：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51%

宜信惠达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49%

管理基金：

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增益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增益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双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深证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诺德货币市场基金、诺德大健康证券投资基金、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诺德新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潘福祥先生，董事长，清华大学学士、硕士，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学博士，历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助理、安徽省国投上海证券总裁助理兼证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和国家会计学院客座教授，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

胡庆钦先生，董事，总经理，代任督察长，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历任江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亚洲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亚洲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诺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纳斯达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诺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诺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诺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诺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